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PANDA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0055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定而作出。

茲載列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為子公司提供擔保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南京熊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周貴祥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南京
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貴祥先生、李韜之先生及夏德傳先生；非執行董事：沈見龍先生、鄧偉明先生及李長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克勤先生、熊焰韜女士及朱維馴先生。

证券代码：600775

证券简称：南京熊猫

公告编号：临 2021-030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南京熊猫电子装备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电子装备公司人民币 4,000 万元融资提供担保，公司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是人民币 840.64 万元，在股东大会批准额度范围内。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截止公告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人民币 15,223.73 万元，均是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南京熊猫电子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装备公司”）为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苜蓿园支行申请办理各类融资业务。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批准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次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为电子装备公司人民币 20,000 万元融资提供担保。

公司同意为电子装备公司本次融资提供担保，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自 2021 年 8 月 17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10 日止，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止公告之日，公司实际为电子装备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是人民币 840.64 万元，在股东大会批准额度范围之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19,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岗街道经天路 7 号

法定代表人：郭庆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工业自动化设备、环保设备、仪器及环保配套服务、电力保护产品、物流配套设备（含工业流水线及辅助配套设备、立体车库、自动仓储系统）；金属制品的表面喷涂、热处理加工、系统工程（含工业自动化系统、环保系统、电力保护系统、电子信息系统、机械电子系统）设计、安装、维修、咨询、服务，结构设计、图文设计；仪器仪表、一类医疗器械、普通机械设备及零部件、模具产品、夹具、办公自动化设备、电子产品、装璜材料、金属制品、文体用品、塑料制品、机动车辆装配的研发设计、生产加工、销售；工业控制产品、五金交电、化工（危险品除外）、水暖器材、金属材料、包装材料、工艺品（不含字画）、文化办公用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1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58,963.17	53,514.27
总负债	35,501.38	31,486.53
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	34,094.56	30,093.23
净资产	23,461.78	22,027.74
	2020 年度 (经审计)	2021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741.28	3,836.33
净利润	-8,366.26	-1,434.05

电子装备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占股 1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电子装备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苜蓿园支行申

请办理各类融资业务。

公司同意为电子装备公司本次融资提供担保，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保证额度有效期自2021年8月17日起至2022年6月10日止，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次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期间内，处理为相关子公司（其中包括但不限于电子装备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详见本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之相关公告。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电子装备公司所从事的业务为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为其融资提供担保，充分考虑了公司及其正常生产经营的需求，有利于推动其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本次为电子装备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是在对其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评估等各方面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做出的决定，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与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担保在可控范围内。公司董事会同意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次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期间，为电子装备公司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融资提供担保。

独立董事认为，电子装备公司为公司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为电子装备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拓展业务和承接各类工程项目，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担保金额与其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相匹配。公司能够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本次担保事项执行了相关审批决策程序。同意公司为电子装备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5,223.7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34%。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并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18日

报备文件

- (一) 最高额保证合同
- (二) 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董事会决议
- (三)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四) 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五) 财务报表